

瑶族研究論文集

胡起望 华祖根 编



中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

瑤族研究论文集

胡起望 华祖根 编

中南民族学院民族研究所印

一九八五年九月

39621

目 录

- 瑶族研究概述 胡起望 华祖根 (1)
- 民族社会学调查的尝试 费孝通 (19)
- 《盘村瑶族》序 费孝通 (34)
- 释瑶 杨成志 (48)
- 在大瑶山进行微型研究的体会 范宏贵 (57)
- 从盘瓠神话看苗、瑶、畲三族的渊源关系 石光树 (67)
- 关于瑶族的族源问题 龚鹏九 (74)
- 瑶族与古越族的关系 容观震 (85)
- 关于瑶族源于古“摇民”初探 徐仁瑞 (94)
- 试论瑶族族源问题 李维信 (102)
- 瑶族族源探讨 李干芬 (114)
- 试论瑶族族源的几个问题 韩肇明 (121)
- 瑶族《过山榜》析 徐仁瑞 胡起望 (131)
- 试论瑶族《过山榜》 李维信 (146)
- 粤北瑶族的氏族社会遗迹 郑立行 (158)
- 论瑶族农村公社 韩肇明 (168)
- 十万大山山子瑶农村公社探讨 张有隽 邓文通 (180)
- 瑶族原始社会残余试析 韩肇明 陈克进 (202)
- 从婚姻制度的变迁看贵州青瑶人口发展的历史 张胜荣 (218)
- 试论瑶族封建社会形成的特点 周宗贤 (226)
- 瑶族解放前的社会经济形态 周光大 (235)
- 广西瑶族经济的特点 高言弘 李维信 (247)
- 唐宋羁縻制度对广西瑶族社会历史发展的影响 玉时阶 (257)

宋代的瑶族和壮族	漆 倚 (268)
瑶族的传统道德规范研究	周宗贤 (281)
大瑶山的石碑制度	李维信 (292)
关于瑶麓三块石碑的研究	史继恩 (314)
瑶麓赋税碑	晚 学 (324)
从“折根碑”看三江瑶族人民在清代所受的剥削		
黄巢起义对瑶族人民的影响	杨 宽 (329)
明代广西大藤峡瑶民起义	韩肇明 (332)
大藤峡瑶民起义辉煌战果的历史见证	李毓麟 (349)
新宁瑶族兰元旷领导的农民起义	华济明 雷绍良 (355)
兰正樽、雷再浩领导的瑶民起义	姚舜安 (363)
赵金龙领导的瑶民起义	姚舜安 (375)
太平天国与瑶族	邢凤麟 (386)
略论1933年桂北瑶民起义	黄 红 盘星月 盘朝月 (393)
瑶史三则	唐光民 (413)
试论瑶族教育的历史发展	张有隽 (420)
瑶医简述	胡起望 (437)
茶山瑶服饰探略	刘玉莲 (449)
瑶族宗教信仰史略	张有隽 (456)
白裤瑶传统信仰寨神剖析	杨庭硕 姜永兴 (473)
广西南丹县里湖瑶族公社岩洞葬调查及初步探讨		
.....	张一民 何英德 玉时阶 (481)	

附 录：

瑶族研究论文目录 (1951—1984年)	华雄根 胡起望 (501)
-----------------------	-------	---------------

瑶族研究概述

胡起望 华祖根

近代对于瑶族的调查研究，开始进行的时间还是比较早的。当蔡元培著文宣传民族学，并就任国民政府的中央研究院院长，在研究院的社会科学研究所中成立民族学组时，首次进行的我国少数民族的调查研究，就是关于瑶族调查。1928年7月22日—8月18日，民族学组的颜复礼与商承祖到广西凌云县北部三次下乡，调查了六个村寨，于次年出版了《广西凌云瑶人调查报告》（《中央研究院社会科学研究所专刊》第贰号）一书。在此稍前，还有广东中山大学生物系采集队于1928年5月—7月进入广西大瑶山地区，部队员在工作过程中，也记录了一些瑶族歌谣与生活情况（石声汉：《正瑶歌舞》、《甲子歌》；任国荣：《瑶山两月观察记》，载《中山大学历史语言研究所周刊》第4集，第46、47期）。但他们的主要目的在于采集动、植物标本，因此作为一次近代的正轨的瑶山民族学调查来说，应以颜复礼与商承祖的调查为始。

《广西凌云瑶人调查报告》注重照片（有照片76张），记载了几个族系的瑶族（红头瑶、兰靛瑶、盘古瑶、长发瑶）的生活习俗和少数语词。但是整个报告十分粗疏简略，而且也有一些错误的结论。尽管如此，正如徐益棠在《中国民族学之发展》（载《民族学研究集刊》第5期，1946年）一文中所说的，《广西凌云瑶人调查报告》“以现在的科学成绩观之，虽不免疏漏简略，然此书实为中国民族学实地调查最早之作品。”

此后，中山大学生物采集队又于1930年3月—5月和1931年春，两次分别到广东北江地区及广西大瑶山地区采集生物。队

员庞新民在工作过程中，就这两地瑶族的社会生产、生活习俗作了调查报告。（庞新民：《两广瑶山调查》1935前9月，中华书局）对广东曲江县荒洞村，乳源县公坑、兰坑，乐昌县大塘坑、贵坑，以及广西大瑶山古陈等地的瑶族情况作了较为详细的记述，并且也在瑶族研究中引进了比较研究的方法。但由于受其立场、观点、方法的限制，所以只停留在衣食住行的一般描述上。

1935年10月，正在燕京大学学习的年轻的民族学者费孝通、王同惠夫妇，在留学英国的前夕，进入广西大瑶山地区的南部，重点对花兰瑶进行了调查，并首次对瑶族进行了人类学测量的工作。在调查的途中，王同惠不幸失足坠崖落水，为调查事业献出了年轻的生命。费孝通整理遗稿，于1936年6月以王同惠的名义出版了《花兰瑶社会组织》一书，在后记中，作者特地指出：“我们的不幸，是我们自己的命运，所以希望我们这次不幸并不成为他人的‘前车之鉴’，使大家裹足不前，我们只希望同情于我们的朋友能不住的在这路上走，使中国文化能得到一个正确的研究路径”。显示了为学术研究不惜牺牲的精神。

与此同时，金陵大学边疆问题讲座的教授徐益棠也趁到广西南宁参加六个学术团体的年会的便利，到大瑶山进行了约四个月的调查，以后陆续写出广西象平间（象州、桂平之间）瑶民的经济生活；生死习俗；房屋；法律；服饰等方面的研究报告（分别载于《金陵学报》、《边政公论》、《学思》、《中国文化研究》、《边疆研究论丛》等书刊）。次年11月，中山大学文科研究所，文学院史学系、生物学系及广州市立博物馆等单位的杨成志、江应梁、王瑞兴等十人到广东曲江县荒洞瑶族村寨进行调查。返回后，各人分头执笔，就体质类型、历史、经济、宗教信仰、房屋工具、衣服装饰，农作概况，歌谣传说等各方面写出调查报告，1938年集印成《广东北江瑶人调查报告》，作为《西南民族丛书》出版。

从20世纪20年代到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时止，除了

上述的一些对瑶族的专门调查研究与著作外，据不完全统计，先后发表了有关瑶族文章 67 篇，其中按内容分，关于历史方面的约占 12%，关于现况调查约占 85%，关于语言方面的约占 3%。其中比较有影响的作品，除了前面已经提到的以外，还有江应梁《广东瑶人之史的考察》（《新亚细亚月刊》12 卷 6 期）；马长寿《苗瑶之起源神话》（《民族学研究》集刊第二辑）；盛襄子《湖南之苗瑶》，（《新亚细亚月刊》8 卷 4 期，10 卷 5 期）；费孝通、王同惠《桂行通讯》（北平《晨报》，社会研究版 109、114、115、118、119、120 等期）；李方桂《广西凌云瑶语》（中央研究院语言历史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四分册）等等。

抗日战争时期，随着高等学校与研究机关的向内地迁徙，一些民族学者比过去更接近瑶族地区。因此从 1937 年 7 月到 1945 年 8 月的抗日战争中，他们继续对瑶族进行调查研究，并发表有关的研究著作。当时研究广东北部瑶族的有杨成志、梁剑韬、江应梁、黄朝中、胡耐安、李智文、李秀琼、冯海燕、霍真（R. F. Fortune 岭南大学）、王启澍、黄灼耀；研究广西瑶族的有刘介（锡藩）、徐松石、陈志良、雷金流、徐益棠、唐兆民、赖健生、刘君煌、杨筠如、陈之亮、陈世雄、楼同茂、梁政第等等。研究的范围涉及瑶族来源、元代对瑶区的开发，瑶山土地制度、经济生活，村落、房屋、礼俗、社会组织、民间法律、妇女地位、婚姻、风俗习惯、宗教符咒、禁忌、丧仪、节日、饮食、教育等等。只是由于大部分作者都不是专业的瑶族研究者，有些只是有机会去过瑶山的有心人，纪录了他们的见闻、观感或少部分的调查研究材料，因此无论从深度或广度上看都有一定的局限，有些在研究的立场观点上说也存在着问题。不过其中提供的资料与研究的线索，还是值得十分重视的。

从 1945 年 8 月抗日战争胜利到 1949 年 10 月的解放前夕，由于内战频繁、物价飞涨、百业萧条，没有一个良好的调查研究

条件与环境，所以对瑶族的研究基本上处于停顿的状态。这一时期发表的论文著作很少，可以列举的只有下列几种：曾昭璇《粤北瑶山地理考察》（《边政公论》7卷2、3期）；陈志良《恭城大土瑶的礼俗与传记》（《风土杂志》2卷2期）；张昆《苗瑶语声调问题》（《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16本）；唐兆民《瑶山散记》（1948年桂林文化供应社出版）等。其中的《瑶山散记》作者唐兆民于1934—1937年供职广西省教育厅，曾多次进入广西大瑶山考察，搜集了一些材料，对当时瑶山的现况和有关的历史，都有一些翔实的叙述。此书在1980年又由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重印。

综观从二十年代后半期开始，直到四十年代末期的我国对于瑶族的研究，可以看出已经涉及到族源、过山榜、迁徙、历史事件、现代经济生活及风俗习惯的各个领域，但是它们与解放后在马列主义理论基础上的、大规模的调查研究相比，毕竟是不可同日而语的。

二

解放以后，从中央访问团开始，经过民族语言、民族社会历史与民族民间文学的几次大规模调查，不仅出现了一批研究瑶族的作品，而且造就了一代新的瑶族研究者。尤其是一些瑶族本民族学者的成长，这是解放以前所完全不能想象的。

这里按瑶族研究的问题，将解放三十多年来的情况归纳如下：

1. 族源问题

关于瑶族的源流，在解放前已有人加以研究，提出过来自“湖南五溪蛮”（江应梁：《广东瑶人之今昔观》）；远古时代居住“江浙赣闽等省”（徐松石：《粤江流域人民史》）的种种说法。解放后，已故的潘光旦教授在研究土家族的论文中曾明确提出：“说‘长沙蛮’是盘瓠之后，是瑶人，基本上是对的。”

(潘光旦：《湘西北的‘土家’与古代的巴人》），此后，随着研究的深入，到1962年11月于广西召开瑶族史讨论会时，就有瑶族源于“山越”和源于“长沙、武陵蛮”的不同说法。

主张瑶族源于原始居住地在今江苏、浙江一带的“山越”的理由是：一、根据《后汉书·南蛮传》、《山海经·海内外经》郭璞注、《路史》引《玄中记》以及《过山榜》、《还盘王愿的起源》、民间流传的口碑，瑶族迁移的遗迹等方面来看，认为瑶族先人古代居于会稽。而从《史记·越王勾践世家》正义引《吴越春秋》中有文种“之三户之里，范蠡从犬窦蹲而吠之”的记载看，吴越人系以狗为图腾。二、苏、浙一带古为百越之地，春秋时有“于越”，战国时“扬越”，秦汉之际有“瓯越”、“东越”、三国时“山越”等。《三国志》贺齐、陆逊、孙权等传载，山越当时居于吴国东南部山地，即今江、浙、皖、赣四省边境，东汉时崛起、势力强大。从《三国志·诸葛亮传》可见西汉置东越、闽越诸国，越民不从命者多逃亡山间，称山越，诸葛亮在丹阳一郡曾募得山越四万人。而山越的生活习性又与瑶族一致。因此认为瑶族应该源于山越。三、又据汉、刘向《说苑》所载越歌一首，有些“越音”据说广西贺县、兴安县的瑶族还会唱。（根据解放前陈志良：《广西特种部族歌谣之研究》，载《说文月刊》二卷六、七期合刊）以及认为“越”的长音是“瑤”，“于越”二字合音是“瑤”，“山越”二字合音是“畲”，所以认为瑤与越或山越的关系密切。

主张瑶族源于秦汉时期“长沙、武陵蛮”，其原始居地除长沙、武陵郡以外，还分布于庐江（岭安徽西部）、九江（今江西九江一带）诸郡，其理由是：一、古代“蛮”字，原作“蠻”，初无歧视侮辱之意，可能是瑶族先人的专称，后来才泛称南方所有的少数民族。据《隋书·地理志》及《岭外代答》所载，瑶的名称是因是否服徭役而起的，所以“瑤”并非瑶族本来的名称，而是后来才有的。二、从《后汉书·南蛮传》、干宝《晋记》、

《史记》正义、《吕览·召类篇》、《淮南子·修务训》、《北史·蛮僚传》、《南史·荆雍州蛮》、《梁书·张缵传》、《蛮书》、《元和郡县志》、《桂海虞衡志》等记载看，来瑶族原始居地应该在过去的长沙、武陵郡地区，一度东连寿春，西通巴蜀，北接汝颍，分布甚广。而且历史上统治瑶族的封建大吏以及瑶民的反抗斗争，也都在这些地区。三、从瑶族的迁徙路线看，也都是从原长沙、武陵郡地区向西、向南迁移，而并非由江浙迁入两广的。四、认为瑶族的生活习俗与“长沙、武陵蛮”相同，而“山越”系越人的一部分，其图腾崇拜不是犬而是龙，三国时相当一部分“山越”已汉化很深，而且其中有的本身就是逃亡、置居的汉人。（以上参见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1962年11月编印，《瑶族族源问题讨论意见》）。

此后关于族源的研究，大致上仍在这两种意见之间，也有人提出了“多元”的折衷看法，认为瑶族来源中既有“长沙、武陵郡”、“五溪蛮”的成分，又有“山越”的成分。1983年公开出版的，由不少学者共同编写的《瑶族简史》指出：“关于瑶族来蛮问题，因其历史悠久，史料缺乏，尚难定论。但多数人认为瑶族源于‘长沙、武陵蛮’或‘五溪蛮’，原始居地在长沙、武陵两郡，即湖南的湘江、资江、沅江流域和洞庭湖沿岸地区。目前，我们认为这一看法是比较客观的。”

近年来，徐仁瑶《关于瑶族源于古‘摇民’初探》（1983年《民族研究》第五期），认为《山海经·大荒东经》中“困民国”的“勾姓”“摇民”与瑶族有密切关系。“瑶族族称的出现，始见于《山海经》、《越绝书》等先秦古籍，春秋之际东南沿海一带的越摇人为瑶族先民。”“瑶族不仅与越族系有渊源关系，而且与濮族关系密切，这对弄清越、濮系间的关系，是有益处的。”提出了一些新的看法。

2. 关于《过山榜》的研究

《过山榜》，又叫《评皇券牒》、《南京平王敕下古榜

文》、《盘王券牒》、《过山图》、《过山牒》等等。它是在瑶族中广泛流传的一种民间文献。从现在发现的情况来看，大约已达一百多件。1984年6月，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了一本《瑶族过山榜选编》，这是由中央民族学院及湖南、广西的学者一起联合编辑的。其中共收集了《过山榜》及《世代流传祖居来历书》。《千家洞古本书》等文献共三十五份，基本上代表了瑶族民间流传的《过山榜》的概貌。

瑶族《过山榜》，所署的年代，各不相同，其中以大隋元年（约指隋开皇元年、即581年）最早，其次有唐贞观二年（628年）、宋绍兴三年（1133年）等，而以署“正忠景定元年”（1260年）为最多。它记载了瑶族的起源传说、以及过山耕作不交税纳粮的权利。有的同志根据《过山榜》的不同内容，将它们分为三个类型：甲型、通称《评皇券牒》，上署“正忠景定元年”年号，一般为长卷式。乙型、大都叫作《过山榜》、《过山版》、《过山帖》等，内容较简略，所署年号较早、有署“初平”（190—193年），贞观二年（628年）等等，可能是《过山榜》的原型，《评皇券牒》是在这个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丙型，是《评皇券牒》的发展型，即在《评皇券牒》内容之后，又加添了迁居路线、山地林木占有状况等内容。其传抄时代较晚，有的还是解放后1951年的抄本。（徐仁瑶、胡起望《瑶族过山榜析》，1981年《中央民族学院学报》第二期）。

从现有的材料看，有人认为“很难说明它是唐或宋王朝发给的官方文献”。（引同前）也有人认为“从榜文的语气来看”，“这些条例均出自封建王朝”。隋政府根据瑶族民间关于龙犬盘瓠的传说和瑶族人民的某些要求，给予一个无损于隋王朝的牒文是完全可能的。”宋代“对瑶族发放了三十多次官方文书。”但同时认为一部分“身居官位的瑶族首领发给迁徙的瑶人过山牒文是可能的。”（李维信：《试论瑶族过山榜》，1984年《广西民族学院学报》第三期）。

还有的同志，通过对《过山榜》的研究，从上面列举的山名，考查出瑶族“发迹于浙江中部的会稽山。”其中的部分地名是东瓯人的生息活动所在，因此认为“信奉盘瓠的瑶族是东瓯人的子孙、古越族的一支，闽浙一带则是他们的早期故乡。”（容观《瑶族与古越族的关系——从评皇券牒看瑶族的早期历史》，1982年《中南民族学院学报》第三期）。

3.关于粤北瑶族历史的讨论

广东省共有瑶族九万五千八百多人，占全国瑶族的6.8%，主要居住在广东东北部连南、乳源、连山等县。历史上广东瑶族的居住地方甚广，在全国瑶族人口中所占比例显然也要比现在为大。仅据明嘉靖，戴璟《广东通志》的材料统计，嘉靖以前，广东就有瑶山682座、可见分布的众多。1984年2月，广西民族出版社已出版黄朝中，刘耀玺主编的《广东瑶族历史资料》（上、下册），搜集资料丰富，按族源、地理、史事、政治、人物、社会、艺文等分类排列，利于检索。为瑶族研究提供了十分便于利用的资料。

在此以前，由于李默发表了《粤北瑶族历史的一些资料》一文（1979年《学术研究》第三期），提出广东瑶族并不是隋唐之际才从武陵、五溪移到湘、桂、粤三省边境，而据《汉书》陆贾传所载，秦汉时“南越已是蛮夷居住地”。六朝时《宋书》蛮夷列传又载“广州诸山并俚僚种类繁炽。”等等说很早以来瑶族就是广东地区的居民。由于对于《汉书》陆贾传所述的“蛮夷”一词及《宋书》“俚僚”名称的理解不同，进行过一些讨论。

广西民族研究所韩肇明在《浅论粤北瑶族历史中的若干问题——兼与李默同志榷》（1980年《学术研究》第四期）认为从广东瑶族所藏《过山榜》及口碑传说看来，他们的祖先原住会稽和南京十宝店，隋唐时期“才开始陆续从长沙、武陵两郡向南迁徙来到粤北地区。”并认为从春秋战国到秦汉时期的“蛮夷”，已是长江以南“百粤杂处，各有种姓”的各少数民族的泛称，所以不能把

它作为瑶族或其他民族的专称来看。并且也不能把宋、元、明初时广东关于“蛮越”、“俚民”、“峒僚”的记载，都作为瑶族的史料来看待。指出“百越”民族系属于汉藏语系壮侗语族，而与苗瑶语族的瑶族是“没有丝毫的瓜葛”的。

与此同时，张介文也发表《关于粤北瑶族的来源问题——对李默同志〈粤北瑶族历史的一些资料〉的一些看法》（1980年《学术研究》第四期）。也提出《汉书》、《陆贾传》中“蛮夷”一词系对少数民族的泛称，所以不能据此得出秦汉时期已有瑶族在南越居住的结论，而认为瑶族的原始居地应在湖南省的南山（卢溪县或沅陵县西）。到南北朝时期，湘桂粤三省边境的桂阳、阳山、始兴等地已有瑶族居住。隋唐时期，瑶族在广东连州地区更加普遍居住，并迁入潮州与福建泉州等地。

对于韩、张二人的文章，李默于1983年在《求索》第四期上，撰文予以答复。《〈岭南瑶族来源问题的探讨〉》。除了同意“蛮夷”一词是长江以南少数民族的泛称外，也指出不能排除蛮夷中一支是瑶族的先民，其中“包括古扬越南下的荆蛮（武陵蛮），江浙闻来的山越，岭南土著长沙蛮（桂阳蛮）和俚僚。他们在秦汉时期均已长住岭南。”并提出“俚僚对南蛮来说是专称，对岭南少数民族来说是泛称。”因此“俚僚”的名称中，也包含有瑶族的先民在内。

关于广东瑶族的早期历史和全国瑶族史一样，还有一些问题值得进一步研究。相信通过大家的努力，会取得新的成就。

4. 历史上的瑶民起义斗争

历史上瑶族人民曾多次爆发起义斗争。早在唐代末年黄巢起义后，于乾符六年（879年）夏起义军经过大庾岭攻广州，并从桂林沿湘江北上时，都经过了瑶族地区，影响所及在第二年就爆发了以鲁景仁为首的义军连结蔡结、何庚领导的瑶、汉人民起义，在湘南、粤北一带统治了近二十年的时间。（杨宽《黄巢起义对瑶族人民的影响》，1961年9月10日《文汇报》）。

明代广西大藤峡地区瑶民起义持续时间长达一百多年。是瑶族史上历时长、规模大、影响广的一次起义斗争。在明王朝光后派韩雍、王守仁、翁万达等人带兵的镇压下趋于失败。韩肇明《明代广西大藤峡瑶民起义》（1981年《中央民族学院学报》第四期）概述了这次重要的起义斗争，并分析了这次斗争的意义。更可喜的是，1972年夏在桂平县蒙圩公社铜锣塘屯头渡坝口的坡地上，出土了三颗大藤峡起义军侯郑昂等入于成化二年（1466年）缴获的铜印，每颗重1.76市斤，7公分见方，以九叠篆文镌刻“浔州卫中千户所百户印”。系“洪武三十九年四月”，明王朝“礼部造”。为研究大藤峡瑶民起义提供了新的实物资料。（李毓麟《大藤峡瑶民起义辉煌战果的历史见证—兼对“浔州卫中千户所百户印”的分析》，1979年《学术论坛》3、4合期）。

除此以外，还有华济时、雷绍良的《新宁瑶族兰元旷领导的瑶民起义》（1984年《湘潭大学社会科学学报》第一期），姚舜安的《兰正樽、雷再浩起义》（1984年《广西民族学院学报》第一期），《赵金龙领导的瑶民起义》（1983年《广西民族学院学报》第二期）都研究了清代后期湖南南部瑶族人民起义斗争。其中的作者之一雷绍良先生，是湖南新宁县八峒瑶族，长期从事教育工作，曾任小学校长多年，他热心搜集瑶族史料为研究新宁八峒瑶历史作出了贡献。可惜已于前几年不幸病故。在他与华济时合作的文章中，提供的兰元旷于道光十六年（1836年）扎台拜将、自称“刚健王”，草拟“王政十三条”等，都是新发现的重要史料。

太平天国革命之前，洪秀全曾到过广东瑶山，曾在连南县南岗排向瑶族宣讲拜上帝会教义。（李国伟：《洪秀全游历瑶山考》，1982年《华南师院学报》第三期）。太平天国起义爆发后，广西桂平县及其附近的瑶族是拜上帝会的一支基本力量。不少瑶族人民参加起义，辗转斗争，作出了贡献。（邢凤麟：《太平天国与瑶族》，1983年《中央民族学院学报》第三期）。到了近代，

1933年广西北部又爆发规模较大的瑶民起义，它所经历的时期虽不太长，但影响却十分重大。解放后，广西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组在五十年代后期已广泛搜集资料，并进行了实地调查，将出版专集。南跃、彭大雍、黄钰、盘星明、盘朝月等也写有论文从各个方面进行了论述。（1959年《民族研究》第七期；1982年《学术论坛》第二期；1984年《广西民族研究参考资料》第四辑）。

5. 解放前的瑶族社会

关于解放前瑶族社会的研究，有不少学者从各个角度进行了探讨。郑立行《粤北瑶族的氏族社会遗迹》（1959年《史学月刊》第六期）研究了存在于广东连南县八排瑶中比较完整的瑶老制。那里在解放前还存在着“房、姓的公有财产”“太公田”、“太公山”。排内有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社会组织，并且民主推选、有一定任期的“天长公”、“头目公”、“烧香公”、“掌庙公”等等，行使一定的不成文法，并且有“吃人命”的惩罚制度，即出了人命事件，要牵动当事人十二代外家的赔偿。并经常发生排内房、姓之间、或排际之间的血亲复仇式械斗。韩肇明《论瑶族农村公社》（1984年《云南社会科学》第二期）指出“瑶族农村公社是由家庭公社发展而来，并以农村公社特有的地域性的社会组织和二重性的生产资料所有制长期依存于封建社会之中。”张有隽、邓文通的《十百大山山子瑶农村公社探讨》（1983年《广西民族学院学报》第三期）根据1980年与1982年两次在广西上思县十万大山的实地调查及前人的一些记录，研究了那里的山子瑶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状况、指出“解放前，决定山子瑶社会大事的，仍然是原始的村社民主制度。”他们的“氏族制度早已瓦解，地缘系统已层为联系人们的纽带，生产资料占有与产品分配具有二重性，上成建筑方面起主导作用的是以村民议事会和村老理事为特点的村社组织和民主制度，社会内部并开始萌生了一定的阶级关系”。因此，解放前十万大山山子瑶社会“还处于由原始社会向阶级社

会过渡的农村公社发展阶段”。

关于解放前中国瑶民社会政治、经济的研究，有周宗贤的《试论瑶族封建社会形成的特点》、（1982年《学术论坛》第二期）。就瑶族原始社会的崩溃，并绕过奴隶制的发展阶段而直接向封建领主制过渡诸问题进行了研究。周宗贤同志是已故的广西民族研究所的研究人员，他长期致力于壮族史的研究：这是他研究瑶族社会历史的几篇重要文章之一。此外，又有周光大《瑶族解放前的社会经济形态》（1982年《思想战线》第三期）指出“解放前瑶族社会的经济形态是复杂的，绝大部分地区以封建地主经济为主。个别地区以封建领主经济为主，在全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主导经济影响下，各地的社会经济又不同程度上具有半殖民地的性质，而在不少的地区，却还保留着原始公社制的遗迹。”高官弘、李维信还研究了《广西瑶族经济的特点》（1980年《广西大学学报》第一期）指出那里有四个特点即①“农业生产为主，手工业未能从农业中分化出来。”②“林业生产大有作为”。③“土特产占重要地位。”④“瑶族地区内部无圩场，很少有人经商。”

对于解放前的瑶族社会组织，胡起望根据广西大瑶山的材料，写有《大瑶山盘瑶的社会组织》一文（日本东京大学《东洋文化研究所纪要》第94册，1984年）研究了盘瑶社会中的婚姻与姓氏，家庭形态，亲属称谓、“接养”和“老同”，瑶老制与石碑制等问题，从民族学角度对盘瑶的社会组织进行了初步的探讨。

关于《瑶族的传统道德规范研究》是一个新的课题，周宗贤在这方面作了可喜的尝试（1983年《思想战线》第五期）。文章指出瑶族人民在日常生活中以下列观念作为言行的准则，调整人与人的关系。这些观念是①“原始平等观念”，②“互相协作的观念”。③“‘非己物不取’的观念”。④“克己为公的观念”。⑤“讲信用的观念”等等。这些观念一般通过：①集会上

由人口头宣传。②宗教仪式中进行教育。③用民间故事传说进行教育。④火塘边家长传授等方式世代相传。说明这种优良的道德风尚，也为我们“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中，提供一个良好的借鉴”。

对于解放前《大瑶山的石牌制度》，李维信根据50年代的调查，进行了研究（1981年《西南民族历史研究集刊》第二集），指出大瑶山石牌制度约“产生在明代前期”，“社老、庙老是石牌头人的前身，石牌制度是由社老和庙老职能发展而成的，而石牌制和瑶老制则是瑶族社会中相同的一种政治组织形式，只是称呼不同而已”。“石牌不是国家政权”它发展中有分有合，但一直没有形成一个总石牌。它既有联系团结本族人民、保护生产、安定社会、促进物质交流的一面、也有压迫、剥削人民的一面。“我们肯定它在客观上的积极作用的同时，还应当对其消极作用持批判态度。”值得指出的是在贵州荔波县瑶麓乡也发现了数块石牌，其中除了地方官与乡团合立的豁免赋税的照示外，还有的是当地民众所立的革除同宗婚的石牌。（史继忠《关于瑶麓三块石碑的研究》，1983年《贵州文物》第二期）这为研究除大瑶山以外的石牌制度提供了线索。

6. 瑶族宗教信仰与葬式的研究

张有隽《瑶族宗教信仰史略》（1981年《广西民族学院学报》第三、四期）指出瑶族经历了自然崇拜、图腾崇拜、鬼魂崇拜和祖先崇拜的多种信仰。早期的巫师没有政治上的特权，也没有经济上报酬。后来才演变成为单纯从事宗教活动的头人和专门的宗教职业者。而瑶族地区的一些巫师正处于这种演变之中。杨庭硕、姜永兴的《白裤瑶传说信仰寨神剖析》（1983年《学术论坛》第六期）对贵州荔波县白裤瑶信仰的寨神作了研究，那里每个村寨有主、副两个寨神的原因，是瑶族古代冬夏期间分别居于岩穴和树巢两种不同居室的反映，“树巢成了主寨神的替身、岩穴象征着副寨神”。从原始社会生活的角度，研究了白裤瑶的寨